

商标转让/移转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二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转让/移转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0816232

商标： 汉拿山 名家

类别： 29

转让人： 西藏汉拿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北京客为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0817810

商标： 伍斯伍德 WORTH WOD

类别： 30

转让人： 伍斯伍德（辽宁）健康食品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张宝威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0824491

商标： LIKI MIKI

类别： 18

转让人： 青岛鑫巨洪进出口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青岛金氏昌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